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897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8970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5-116年全國語文競賽之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徵稿暨修審工作計畫」寫作人才培訓營，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9月1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500942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研習營。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三、請協助轉知各校鼓勵對臺灣台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識者踴躍報名。
- 四、旨揭培訓營（雲林場）相關資訊如下：
(一)日期：115年11月21日（星期六）至11月22日（星期日）。

教務處

115/09/17 16:10



1150006141

有附件



(二)地點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（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123號），產學研究大樓地下1樓AI011雲集三室。

(三)報名期間：115年9月21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115年10月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止。額滿提前截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上Google表單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9xjy4ytRsrsHeEV68>）。

(五)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6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
(六)研習時數12小時，有關錄取對象相關事宜，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五、檢附旨揭培訓研習營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